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
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
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Glorious Property Holdings Limited

恒盛地產控股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 00845)

(1) 復牌進展之季度更新

及

(2) 繼續暫停買賣

本公告乃由恒盛地產控股有限公司 (「本公司」，連同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

根據上市規則第 13.09 及 13.24A 條及證券及期貨條例第 XIVA 部項下之內幕消息條
文 (定義見上市規則) 而作出。

茲提述本公司日期分別為 2025 年 3 月 25 日、2025 年 4 月 1 日、2025 年 6 月 4 日及

2025 年 6 月 20 日的公告 (「**該等公告**」), 內容有關 (其中包括) 延遲刊發 2024 年年度業績、本公司的股份之暫停買賣、終止香港股份過戶登記處服務及復牌指引。

除文義另有所指者外，本公告所用詞彙與該等公告所界定者具有相同涵義。

復牌進展之季度更新

董事會謹向其股東及本公司的潛在投資者提供下列有關本公司截至本公告日期的復牌進度之更新資料。

二零二四年年度業績及二零二四年年報

茲提述本公司日期分別為 2025 年 3 月 25 日的公告。

本集團正積極與審計師就未支付審計費的支付安排進行磋商。本集團將繼續努力與審計師磋商，致力尋求可行的解決方案，務求盡快開始二零二四年審計。

與此同時，本公司一直盡其最大努力與有關方面保持聯繫，及收集二零二四年審計工作所需之資料。本公司將適時刊發進一步公告，以通知其股東二零二四年審計之進度以及預計刊發二零二四年年度業績及二零二四年年報的預計日期。

業務更新

本集團主要從事於中國主要經濟城市開發及銷售優質物業。自股份於二零二五年四月一日暫停買賣起及直至本公告日期，本集團業務經營在所有重大方面正如常運作。

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已出售及交付之物業總樓面面積為超過 95,000 平方米。本集團的房地產銷售主要來自其 14 個項目，分別位於上海地區、長三角地區、環渤海地區和東北地區。本集團將繼續致力推進物業項目的建設、

銷售及交付，並將尋求推進辦公樓及商鋪的招租及銷售。

與此同時，為減輕本集團的流動資金壓力及改善其債務結構，本集團一直與多家貸款人積極磋商重續及延展銀行貸款及信貸融資，並正與多家金融機構磋商及物色不同融資選擇，藉以於可見將來為本集團的營運資金及承擔提供資金。

其他更新

茲提述本公司日期為 2025 年 6 月 4 日的公告。本公司現正尋找合適人選填補本公司香港股份過戶登記分處空缺，並將適時刊發進一步公告。

自本公司的股份暫停買賣，本公司一直有發佈公告向其股東及潛在投資者知會有關復牌指引及其他相關更新及進展的所有重大信息。本公司將根據上市規則的規定持續適時刊發進一步公告，以告知其股東及潛在投資者任何相關重大事態發展。

本公司將繼續盡力達成復牌指引，全面遵守上市規則以令聯交所信納，並將尋求其股份盡快恢復買賣。

繼續暫停買賣

應本公司要求，本公司股份已於 2025 年 4 月 1 日上午九時正起於聯交所暫停買賣，並將繼續暫停買賣，直至另行通知為止。

本公司將於適當時候知會其股東及潛在投資者有關遵守復牌指引之最新進展，並將根據相關上市規則就其進展刊發季度更新公告。

股東及潛在投資者於買賣本公司股份時務請審慎行事。

承董事會命

恒盛地產控股有限公司

主席

丁向陽

香港，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

於本公告日期，本公司執行董事為丁向陽先生、陸娟女士及嚴志榮先生；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為薛文君博士、胡金星博士及韓平先生。